

野菜的味道

□ 李学军

春回大地，铺满新绿。沟河边，小路旁，各色野菜纷纷展开青翠的嫩叶。荠菜、蒲公英、马兰头、马齿苋等，吸引着挖采的人们。丰衣足食的年代，野菜是餐桌上的一道时鲜的美味。然而，在饥荒的岁月里，野菜却是民众赖以果腹的救命食物。明清之际，灾祸连连，百姓生活贫苦不堪。面对惨酷的现实，名列“江左三大家”的龚鼎孳写下了《吃野菜说》，全文如下：

新雨后，绿芜如发，园蔬叶叶，青满畦径。启扉视之，知一年春事，又将烂漫矣。家人间撮作羹，劣得一饱，野香拂拂从匕箸间出，诚有如子瞻所谓“饱霜雪之精，味含土膏”者。

独怜此物没蓬蒿中，与贫士为伍，寒窗一嚼，胜十日太牢，甚不可进于达官贵人钟鸣鼎食、芍药撰、朱砂羹之口。今中原嗷嗷，道殍相属，雁粪榆皮，所在仰以为命，甚且析骨解肢，与乌鸢争攫啄之利，吁，可悲也。彼达官贵人日啖浓鲜，当翠袖奉卮、华茵度梦时，亦曾念及野人藜藿不继无耶？

昔人曰：“民不可有此色，士大夫不可无此味。”知言哉。

作者自称“贫士”，当时应为下僚。他品尝新鲜的野菜，正像苏东坡所言，其中包含着霜雪的精华和泥土的味道。令人悲叹的是，“中原嗷嗷，道殍相属”，饥荒严重，生灵涂炭。难民们饥不择食，咽鸟粪、啃树皮，甚至和乌鸦之类争夺死人的残肢。那些豪门权贵却锦衣玉食，穷奢极欲，他们哪会关心食不果腹、难以为继的老百姓呢？

短文末尾，龚鼎孳借前人之口，表达了希望官员和士大夫能够体察民情、关心百姓疾苦的愿望：百姓不应面带饥饿的菜色，而士大夫不能不了解野菜苦涩的味道。字里行间，表现出龚鼎孳的爱民情怀。

“江左兵戈见，春陵涕泪难。脱骖诚古意，夫子慎饥寒。”这是龚鼎孳《送黄美中令莞阴》中的诗句。明崇祯年间，湖北蕲水人黄正色（字美中）赴任芜湖知县，龚鼎孳以诗赠别。

春陵为古地名，代指湖北。脱骖，指子贡解下拉车之马帮助故旧治丧，意为助人之急。诗句中，流露出龚鼎孳对时局的担忧，以及对黄正色到任后关心民生的期冀。

虽然久居京师，但是龚鼎孳念念不忘百姓生计。其《元日早朝试笔》云：“禄食小臣惭曝献，春田还愿息征伐。”《秋夜饮归即事·其二》曰：“夜夜华筵合列卿，大酺何日赐苍生。”

每当有同僚和朋友离京外任地方官员时，龚鼎孳总是提醒和叮嘱他们体恤民众，关爱民生：“战余民力还深惜，闾阖春开待皂囊”（《送李琳芝侍御察荒中州》）、“高第政成征拜急，好轻徭赋重民生”（《送饶资生令溧水，饶薪水人，二十年前旧交》）、“灾徼祇今初罢战，好留民命答宸聪”（《送鲍子云司理梧州》）、“安边筹策耕桑急，天意分明厌鼓鼙”（《送袁九叙少司马开府滇南》），如此等等。

关爱民生，所体现的，是士大夫良知的坚守，是官员义不容辞的责任担当。或许，正因如此，龚鼎孳认为：“救吾民则圣贤，虐吾民则寇盗。”（《王铁山司马奏议小序》）

灾祸与苦难，从来不曾远离。野菜之苦，是历史的记忆，是民间疾苦。野菜味道的不同，是时过境迁的变化，是生活感受的不同。

茶

□ 王唯唯

我和茶结缘已有40余年的历史了。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末，我们全家下放到一个叫舒茶的茶乡安家落户，从此和茶结缘。当然，开始只是觉着茶能解渴，拿起搪瓷杯一通猛灌，图的是痛快、爽气。特别是干了大半天的农活之后，回到家中，捧着母亲已经沏好的茶，看着袅袅升起的热气，不由自主地将手中的茶移近鼻尖，张开鼻翼深深呼吸，再端到唇边呷上一小口，任清清浅浅的苦涩在舌间荡漾开来，充溢齿颊，那劳累便随着那丰醇的滋味吞咽而下，因茶的润泽而重新焕发了生机活力。

每次上镇上办事或购物，我喜欢去镇上仅此一家的茶馆喝茶。说是茶馆，其实也就是一间如教室大小的店堂。地砖有些高低不平，砖已看不出颜色。十来张陈旧的方桌，配上宽窄不一的木长凳，显得灰头土脸的。套用现在人的话讲，茶馆硬件虽不咋的，但生意却十分兴隆，每天东方既白，晨曦微露，店堂内已是人声鼎沸，从四周赶来的老茶客们坐在长凳上，围着一张方桌，摆起龙门阵来没完没了。跑堂的伙计手里拿着个号大的长嘴开水壶，来回穿梭，扯着嗓门吆喝：“来啦，来啦，当心烫着——”那时，看到那些连走路都不太利索的老者拄着拐杖，一清早就风雨无阻地赶到茶馆，心里很有些不解。后来我才逐渐明白，对于这些茶客来说，喝茶已经成为他们每天的“必修课”，是他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精神依托。

在茶乡呆了八年后返回城里，但依旧恋茶、嗜茶，到了“一日不可无此君”的地步。每天起床，我所做的第一件事不是吃早饭，而是烧水泡茶，在喝上近一热水瓶水之后，有了饥饿感，这才开始吃早饭。这已是我多年的习惯，并一直保持至今。

有人说，喝茶，是人到中年后感悟人生的事；还有人说，喝茶，是退休后晒太阳的事。我想说，喝茶，宛

如年轻时的初恋。初恋的人，谁不向往羞怯怯、酸酸甜甜、袅袅缠绵、浓情蜜意的初恋；谁不向往有苦有甜、有浓有淡、有爱又恨、有牵有挂的初恋；谁不向往一试浅深、一如忐忑、一心眷恋、一路沉醉的初恋……这些，茶中尽有！中国的第一首茶诗就与小女家家有关，那是左思的《娇女诗》：“止为茶笋据，吹嘘对鼎铄。脂腻漫白袖，烟熏染阿锡。”那左思定是个爱茶之人，为其娇女吹鼎烹茶弄污衣裳引歌作诗。可以想象，那娇女双手按地、半趴在地上对着正在烹茶的鼎铄吹火的娇憨之态，谁人又能不生喜爱之情呢！

有人说：中国人的额外享受，不外乎三样：烟、酒、茶。烟对人有百害无一利，不用多说了；酒则要热闹，适量地喝可以助兴，喝多了就会适得其反，不仅伤身，而且会被人看作是十足的酒鬼；只有性灵的茶，是幽静柔和之物，可以让人触景生情，有如花开芬芳，鸟鸣婉媚，自然万物都有其禅意，需要去领悟与善待。鲁迅说过：“有好茶喝，会喝好茶，是一种清福。”喝茶，仿如参禅，悟茶理，领茶道，在一杯淡茶中，喝出风静人定，经得起尘世诱惑。

当下，城市里的茶馆多了起来，带来的结果是，这几年茶叶的价格持续飙升，好一些的茶已不是我辈所能享用，但我时常感觉喝茶的目的并非全在于茶叶的好坏，而是一种心境。

喝了大半辈子茶，我问自己，茶的真境界到底是什么呢？我想：茶禅一味，都是在于让人轻松、宁静、自在，既可自得其乐，亦可与人分享。在我们今天这个喧嚣繁杂的尘世中，累了倦了，捧一杯茶，一杯从唐宋诗雅熬煮的碧绿淡茶，来洗涤心上的烦恼与尘埃，以达到心物两忘、超然独立的心境，在平淡的生活中享受生活的乐趣，这便是我的所求。

听书时光

□ 张升平

邻居王大爷每天天不亮，就迫不及待地打开他的“随身听”，听戏曲，听评书。王大爷还是一个热情的人，他虽然不知道孟子是何许人也，但是却懂得孟子的“独乐乐，不如与人乐乐”的精髓，他善良地以为别人都和他一样有欣赏他的“匣子”里那些声音的需求，再加上他的耳朵有点背，所以声音放得就特别大，这让包括我在内几乎半个村庄的人，每天都要被动地陪他听评书，陪他听戏曲，陪他高兴。惊羨之余，我想了很多。

我少年时代，每到农闲季节，尤其到了冬季，临近春节，村里有些好事者总要从外地请一个说书人来，唱大鼓、说琴书，什么都可以，只要能博得大家一笑就算达到目的了。我对说书人一点也不陌生。我上小学的那几年，村子里先后来过几个说书的，其中有一个姓高的说书人给我留下印象，因为不知道他的名字，村里老老少少都叫他老高，老高当时五十岁左右的年纪，中等身材，两腮黑瘦，从小因为眼疾，失明，后来跟着一个同样失明的师傅学习表演琴书。天资很好的老高，学成后，就凭着一把破旧的二胡，一副脚踏竹板，肚子里的几本故事，南北东西，走街串巷，以说书为生。

那一年，当地里的秋庄稼都收好了，就连冬小麦也都出齐麦苗的时候，老高来到了我们村，于是整个腊月，一村人就听他唱《杨家将》了。说书的地点安排在队部大院子里，因为整个村子，没有比这里更宽敞的地方了。一眨眼四十多年过去了，老高的唱腔神态动作至今还记忆犹新，因为有他，寒冷的冬天有了温暖；因为有他，枯燥的生活有了快乐；因为有他，寂寂的山村有了生机。

矮子野猫熊的钻天入地无所不能，烧火添灶的杨

排风的“法宝”威力无穷所向无敌，这些现在让人忍俊不禁的荒诞不经的故事，那时候都让村民们听得如醉如痴。深夜了，只有一盏电灯涂抹在充满满足感的村民脸上。真的佩服老高，他虽不是小说家，但他却懂得设置悬念，知道什么能抓住人们的心理，所以每到唱到关键的时刻，他就戛然而止，于是他得到的肯定是不出意外的挽留哀求，接着他就再唱一段，如是反复，把书场的气氛烘托得十分热烈。

老高在村里轮流吃饭，白天吃饭休息，夜晚说书表演。村民们往往拿出最好的饭菜招待老高。上高中以后，村里就再也没来过一个说书的，取而代之的是为数不多的收音机，人们开始从收音机里收听艺术家们演播的大鼓以及评书，刘兰芳就是当时最著名的一位评书表演艺术家，她演播的评书《岳飞传》《杨家将》走进了城乡的千家万户，感动了无数的男女老幼。刘兰芳那抑扬顿挫充满磁性的语言征服了亿万听众。

时光在流逝。

我结婚后，父母给我买了一台三用机，既可以放唱片，又可以当收音机用，一机多能，我用它欣赏了整部评书《王天宝下苏州》，可怎么听也听不出老高说书的韵味，尽管我也知道这部《王天保下苏州》唱得更正宗，更有艺术性，当年老高的琴书信口开河张冠李戴子虚乌有的成分很多，但那时、那地、那故事、那琴声早已深入我的骨髓，任何哪怕再优秀的作品，也没法替代它的美好了。现在，说书这种艺术形式渐渐淡出人们的视野。

不是艺术家们表演得不精彩，而是这个世界精彩的东西太多，人们有了更多的选择！